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2)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以及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除稅後虧損約為3,304,000新加坡元(不包括本公司股份建議從聯交所GEM轉往主板上市(「建議轉板上市」)的開支約151,000新加坡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約6,143,000新加坡元(不包括建議轉板上市開支約815,000新加坡元)。董事會認為，上述除稅後虧損主要由於(i)爆發傳染性強的新型冠狀病毒病COVID-19(「爆發疫情」)；(ii)新加坡政府為應對爆發疫情而實施阻斷措施；及(iii)因爆發疫情令本集團的外籍勞工需要接受隔離，導致項目延遲或中止，嚴重影響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業績。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參考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以及尚未落實且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審閱並可能作出調整的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從而作出的初步評估。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仔細閱讀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有關業績預期將於2021年3月31日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清佑

新加坡，2021年3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王清佑先生(主席)及柯秀琴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陳笑雨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譚偉德先生、徐佩妮女士及陳煜林先生。

本公告乃根據GEM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gt-steel.com.sg刊載。